

※需要申请就学援助者，请细读本通知书并妥善保管。

2026年度 就学援助制度的通知

致各位家长：

堺市教育委员会

对于因经济原因难以保证子女就读市立中小学（国立、支援学校除外）的家庭，为了让孩子们能在学校安心投入学习，堺市将提供部分学习用品费等费用的援助。

希望获得援助的家庭，请详细阅读以下1~5条的说明。

扫码浏览就学援助制度的详细内容



- ◎ 就学援助需每年申请。此外，已在3月领取1年级新生“入学准备金”的家庭，如希望领取“学习用品费”等，也需提交该项申请。

1 申请方法等

◆ 申请期 2026年4月15日（周三）~2026年4月30日（周四）

※5月以后至次年2月期间也受理申请，但当申请被批准时，援助金支付将从申请月开始计算。

注意

- 学校及市政府相关窗口周六、周日及其它法定节假日不受理申请。
- 申请书可自4月15日起网上下载，或直接领取实物（学校及市政府）。
- 因系统维护等因素，电子申请可能会暂停服务，但申请期不变，敬请注意。

◆ 申请方法（请按照以下①至④中的任意一种方法进行申请）

① 电子申请

可通过堺市电子申请系统提交申请。
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后进行申请。

扫码进行电子申请



② 邮寄申请

请通过堺市政府官方网站下载申请书，按照官方网站中记载的《邮寄时的注意事项》，截止2026年4月30日（周四）（※以邮戳时间为准）完成邮寄。
此外，符合第2页第2条第（2）款的家庭，请随申请书一同寄送附加材料（复印件）。

邮寄地址 <邮编 590-0078 堺市堺区南瓦町 3-1 堺市教育委员会 学务科>

③ 学校申请（希望汇款至申请人账户时，也可在学校申请）

请通过堺市政府官方网站下载申请书，或从学校领取申请书，填写后提交学校（周六、周日及其它法定节假日除外，如有多名子女分别就读于中小学，则请向小学进行提交）。
此外，符合第2页第2条第（2）款的家庭，请随申请书一同提交附加材料（复印件）。

④ 各区政府窗口申请

请在申请期内（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时至下午5时15分向各区政府申请窗口提交以下材料，办理申请手续。

- 1 印章（使用红色印泥的个人便章，禁止使用速干印油的） ※ 申请人亲笔签名时无需印章
- 2 可确认家长名义的普通存款账户的相关资料
- 3 符合第2页第2条第（2）款的家庭请提交附加材料（复印件）

就学援助（医疗费以外）相关咨询单位

堺市教育委员会

学务科
奖学组

TEL
FAX
Mail

072-228-7485（直拨）
072-228-7256
kyogaku@city.sakai.lg.jp

2 对象家庭

家庭住址位于堺市市内，子女就读于公立中小学（国立、支援学校除外），并符合以下第（1）或第（2）的任一项条件。

- （1） 2025 年（2025 年 1 月至 12 月）全体家庭成员的合计所得额（包括在国内或国外单身赴任者的所得、年金、退休金等）未超过下表标准额

家庭人数	2 人	3 人	4 人	5 人	6 人
标准额 (年收入的大致标准)	217 万日元 (337 万日元)	260 万日元 (393 万日元)	291 万日元 (432 万日元)	326 万日元 (476 万日元)	368 万日元 (528 万日元)

- 所得额⇒工资所得者的“所得额”是指《源泉征收票》中的“工资所得扣除后的金额”（非“支付金额”）
 - 如存在工资所得或政府性质年金等所得，从总所得金额中扣除 10 万日元（上限）。
 - 事业所得者的“所得额”是指收入中扣除必要经费后得出的金额。
- 标准额⇒标准额为大致标准，具体金额根据家庭成员的年龄而异。

- （2） 符合以下任何一项条件的家庭

虽符合以下条件，如未提交③、⑤～⑩规定的“随申请书一同提交的材料”，则按照上 2025 年所得进行审查。

符合事由		随申请书一同提交的材料（可用复印件）
申请时	①领取最低生活保障者	无需提交
	②领取儿童抚养津贴者 (并非儿童津贴)	
	③职业介安定所 (hello-work) 注册的单日临时劳工	○《雇用保险被保险者手帐》中盖有公共职业安定所
2025 年 或 2026 年 度	④被停发或废除最低生活保障者 (原因为家庭成员构成变更的情况除外)	无需提交
	下列⑤～⑩项仅限于注明“减免”的情况	
	⑤获得市民税减免者	○ 市民税、府民税 税额变更通知书
	⑥获得个人事业税减免者	○ 个人事业税减免决定通知书
	⑦获得固定资产税减免者	○ 固定资产税课税决定通知书
	⑧获得国民健康保险费减免者	○ 国民健康保险费更正决定通知书 (仅限于全体家庭成员都属于减免对象的情况)
	⑨免交国民年金保险费者	○ 国民年金保险费免除及缓期缴纳申请批准通知书 · 须包括 20 周岁以上所有缴纳人相关信息 · 对象为免除期间达 6 个月者。 * 需要提交记载了姓名和免除期间的页面
	⑩获得生活福祉资金贷款者 (教育支援资金除外)	○ 生活福祉资金贷款决定通知书

- ※ 进入本年后，因家长失业、家庭状况变化（死亡、离婚）等经济原因而难以确保子女就学，或有其他任何疑问，请联系第 1 页中记载的咨询单位。

3 援助内容

< 4 月申请者的年额 >

支付项目		学习用品费等	入学用品费 (仅 4 月申请者) ※1 入学准备金	校外活动费 (需在外住宿时)	修学 旅行费	武道费	医疗费
小学	1 年级	13,230 日元 (4 月 1,130 日元 5~3 月 1,100 日元)	64,300 日元	实际费用 (3,690 日元以内)	实际 费用	由学校发 放医疗券	
	2 至 5 年级	15,500 日元 (4 月 1,310 日元 5~3 月 1,290 日元)					
	6 年级	※1 81,000 日元					
中学	1 年级	25,040 日元 (4 月 2,160 日元 5~3 月 2,080 日元)	81,000 日元	实际费用 (6,210 日元以内)		实际费用 (7,650 日元以内)	
	2 至 3 年级	27,310 日元 (4 月 2,340 日元 5~3 月 2,270 日元)					

- 学习用品费等：从就学援助申请当月开始，按月补助教材费等学校收费、走读用品费、校外活动费（当日往返）等费用的一部分。
- 入学用品费：仅限在4月份提交就学申请家庭的中小学1年级学生（入学准备金不向其他高年级子女发放）。
※1 入学准备金：仅限小学6年级学生，**第3期发放时（3月中旬）支付。**
- 校外活动费（需在外住宿时）：仅限活动实施月以前提交申请的活动参加者（仅限交通费、参观费、门票）。
- 修学旅行费：仅限活动实施月以前提交申请的修学旅行参加者（交通费、住宿费、参观费、门票等）
※中小学在学期期间各支付1次
- 武道费：是指中学教学中柔道的柔道服和相扑的兜裆布的购买费用等，个人在体育用品商店购买时，需要发票（写有家长或学生姓名、金额、购买商品名、收款日期、商店名，3年在学期期间仅发放1次，过期不予支付）。
- 医疗费：仅限学校指定的疾病，发放金额为保险治疗费中的个人承担部分。（详情请参照反面）。

4 申请时的注意事项

- ◎ 最低生活保障的教育资助被停发或废除时，如果没有提交就学援助申请，则不能获得援助。
如希望获得援助，请提交就学援助申请。
 - ◎ 如果已领取最低生活保障的教育资助，只有修学旅行费和医疗费属于援助对象。
如家庭中子女本学年将参加修学旅行，如果没有提交就学援助申请，则不能获得修学旅行费的援助，务请按期完成就学援助申请的提交。
- ，根据全体家庭成员的所得额和抚养状况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请注意以下几点。

2026年4月1日时的住址为 ※ 申请前务请完成所得申告等手续。

堺市	如尚未完成2025年所得申告，请尽早完成。 (如已完成申告，则无需办理手续)
其他市区町村	进入6月后 (因《课税证明书》的发行时期大致为6月起)，领取住址所在地的市区町村政府发行的 2026年度《课税证明书》 ，并进行提交(不得提交《源泉征收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请在住址所在地的市町村完成所得申报等手续。</u> • <u>5月前获得的《课税证明书》可能是2025年度的证明，请加以确认。详情请咨询住址所在地的市区町村政府。</u>

* 工资所得者如果已由工作单位提交了所得报告，则不用办理申报，但不属于被抚养者（相同经济来源的配偶及扣税对象的抚养亲属）的人，需要进行此人的所得申报。

* 即使没有收入，也必须提交所得申报（如果属于被抚养者则不需要申报）。

- ◎ 关于学援助申请，提交申请前必须同意以下事项。
 - ◆ 对全体家庭成员的以下事项进行确认。
 - ① 住民基本台帐 ② 市民税、府民税课税台帐 ③ 最低生活保障的领取状况 ④ 儿童抚养津贴的领取状况 ⑤ 身体障碍者手帐及精神障碍者保健福祉手帐的等级及疗育手帐的区分
 - ◆ 关于就学援助金相关审批及发放的必要事项，向堺市政府及其他市区町村的相关机关进行确认或通知。
 - ◆ 领取就学援助（入学准备金）后，如就读国立或私立中学、支援学校，全额返还就学援助。
 - ◆ 就学援助的供餐费，用于堺市市立小学或中学在籍儿童或学生的校餐费。
- ◎ 在领取就学援助时，如委托学校校长担任援助金的领取人，或在以下“向获批人的预计发放时期”的上一个月15日尚拖欠学校费用时，该期援助金（全额）将经由学校校长进行发放。

5 决定通知与向获批人的发放时期

申请月份	各通知的发放		向获批人的预计发放时期 ※2: 申请月份起的金额为支付对象		
	批准、不批准通知	账户汇款通知	1期(4至7月)金额	2期(8至12月)金额	3期(1至3月)金额
4、5月	7月中旬	7月中旬	※27月中旬	12月中旬	3月中旬
6至10月	申请月份的次月	12月中旬		※212月中旬	3月中旬
11至2月	(2月申请后随时发送)	3月中旬			※23月中旬

- 申请后，各通知邮寄发送。
- 在向学校确认修学旅行等活动的出缺席情况等决定援助额所必要的事项后，进行支付。
- 因审查原因，发放时期可能出现推迟。

关于医疗费援助（学校保健安全法医疗券）

堺市政府对下述获得援助者在接受下列范围内的疾病的治疗时，援助保险治疗费中个人承担的部分。

1. 援助对象

- (1) 领取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学生
- (2) 获得就学援助批准的家庭的学生

2. 疾病范围

依据《学校保健安全法》规定，医疗费援助仅限于下述疾病。接受下列以外疾病的治疗时，不能使用医疗券。

1 沙眼	2 结膜炎	3 中耳炎	4 慢性鼻窦炎	5 腺样体增殖症	6 白癣
7 疥疮	8 脓疱疹（婴儿苔藓）	9 寄生虫病（包括体内有虫卵）	10 龋齿（蛀牙）		

※ 以下情况下可领取医疗券。

- 在学校的体检中发现上述疾病
- 根据学生要求或健康咨询，学校已对上述疾病提出治疗要求

◎ 注意事项

·请务必每个月在就诊前向学校申请,领取医疗券。

·未领取医疗券接受治疗时,原则上不能获得医疗费援助。

◆◆◆就学援助申请手续完毕者（等待审查结果者）◆◆◆

① 上一年度已获得批准，本年度4、5月继续申请援助的家庭的学生，在收到审查结果通知的7月中旬前，如需进行上述疾病的治疗，请务必在就诊前向学校提出申请，领取医疗券。

② 符合下述家庭的学生，为治疗上述疾病而希望获得医疗费援助者，请务必于就诊前向学校保健体育科进行咨询。

- 上一年度已获得就学援助批准，本年度6月份起继续申请的家庭
- 初次申请就学援助的家庭
- 上一年度没有申请或者没有获得批准，本年度继续申请的家庭

3. 援助金额

使用医疗券接受诊疗上述学校要求治疗的疾病时，个人承担部分由堺市政府支付给医疗机构。另外，如需住院治疗，请向学校保健体育科进行咨询。

※ 下述情况所产生个人承担额。

- 就诊时没有提交从学校领取的医疗券；
- 没有领取医疗券而直接接受诊疗；
- 接受保险外治疗；
- 接受上述规定疾病外的治疗。

医疗费援助（医疗券）相关咨询单位

堺市教育委员会 学校保健体育科

TEL 072-340-0316 (直通)

FAX 072-228-7421

Mail gakukyo@city.sakai.lg.jp



针对生活贫困家庭，除了就学援助制度，堺市政府还实施了其它各种举措。
有关详细内容，请浏览堺市政府官方网站（健康・福祉）。

~~ 关于堺市奖学金制度 ~~

堺市政府对因经济原因而有修学困难的高中生及大学生，设有奖学金发放制度。
有关详细内容，请浏览堺市政府官方网站。